

附件二

108 年水域安全宣導重要事項

項目 時間點	宣導月份	縣市政府/教育局	各級學校
寒假前	1 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發文請各校利用跑馬燈、家長的一封信等加強宣導水安重點 2. 檢討前年度縣市發生之溺水事件與改善措施 3. 南部天氣較為炎熱，縣市提前加強水域安全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縣府宣導案例加強宣導 2. 加強連假前之水域安全宣導
暑假前	5-6 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發文請各校利用跑馬燈、家長的一封信等加強宣導水安重點 2. 規劃暑期教學營隊並安排水域安全課程，加強無泳池學校學生水安觀念 3. 規劃辦理水域安全宣導活動，並請先前未參加過水域安全宣導活動體育組長務必參加 4. 提供該縣市危險水域給所屬學校進行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縣府宣導案例加強宣導 2. 請學校端特別針對應屆畢業生及所有學生家長特別宣導水安觀念 3. 針對暑期國外旅遊之水域安全宣導 4. 請學校端利用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站宣導影片於期末進行宣導
暑期~ 返校日	8 月 (依各校 安排時間)	<p>發文請各校利用返校集會時間，加強水域安全宣導，避免遺憾之事發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縣市政府進行水域安全之宣導 2. 各班級導師與家長利用群組宣導水域安全知能 3. 各校如有安全戒護員可於暑期在學校附近水域巡邏 4. 暑期輔導結束前再進行宣導
開學	9 月 (依各校 安排時間)	<p>發文請各校利用新生訓練時間，加強水域安全宣導，並提供該縣市危險水域及案例給所屬學校進行宣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縣市政府進行水域安全之宣導 2. 透過宣導協助剛來到新環境的學生認知周邊水域環境風險，提醒師生應隨時提高警覺

項目 時間點	宣導月份	縣市政府/教育局	各級學校
連續假期	2019 元旦假期： 12/29~01/01 春節假期： 02/2~02/10 清明假期： 04/04~04/07 端午節假期： 06/7~06/9 中秋節假期： 09/13~09/15 國慶假期： 10/10~10/13	於每次適逢連續假期前夕(約前一星期)，發文請各級學校加強宣導水域防溺觀念，並配合救溺五步、防溺十招文宣發放	導師可於連續假期前夕除利用集會及班會等機會提醒學生注意水域安全，也可利用聯絡簿、家長回條等，提醒家長重視水域安全觀念
平日 游泳教學	依各校 安排時間	可配合縣府經費申請加註相關規定，如師生比需符合 15:1 之原則、救生員配額需照相關辦法執行、游泳教學須配合協同教練進行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學時需特別請教練於課堂中宣導水安知能，並增加自救能力之教學比重 2. 游泳檢測需實際落實自救能力檢測
戶外教學 (水域相關)	依各校 安排時間	發文請各校利用跑馬燈、家長的一封信等加強宣導水安重點	各校於戶外教學前，應有通知單通知學生家屬活動內容，並利用此通知單於背面放置水域安全宣導文宣，並請家長簽寫確認回條
溺水事件 發生後	發生日期後一週 內	溺水發生地點縣市及發生學校所在縣市教育局依將該次溺水事件作為案例發送公文(含宣導文宣)至所管轄學校，強調該次溺水之因並加強學生防溺觀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縣府宣導案例加強宣導 2. 若為該溺水發生水域之鄰近學校需加強學生對該溺水水域之認知 3. 溺水學生之學校除關懷輔導家長，並協助家長處理後事外，可召開危機處理小組，議定後續協助及學生輔導事宜
各級會議宣 導	依當年度會議召 開時間	於高中職、國中、國小校長會議及體育組長會議宣導防溺觀念。	與會師長應將會議中之防溺觀念提供予各班導師知悉，再由導師向學生宣導。